

夏邑县人民政府文件

夏政〔2015〕74号

夏邑县人民政府 关于给予王光强等10名同志记个人三等功的 决 定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县政府各部门：

今年以来，全县教育系统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狠抓教育教学管理，扎实推进教育教学改革，全县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高，普通高招成绩再创佳绩，全县本科上线人数达3418人，7名考生被清华大学、北京大学录取。特别是王光强、董敏、刘保华、李伟、谢宝杰、杨连峰、苏国庆、曹雪立、刘秋易、张丕营等10名同志在工作中务实创新，奋力拼搏，表现突出，为全县教育事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。为表彰先进，经县政府研究，决定给予以上10名同志分别记个人三等功一次。

希望受到表彰的同志，继续发扬成绩，再接再厉，为我县教育事业再上新台阶做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2015年8月13日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，县人武部，
县法院，县检察院。

夏邑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5年8月13日印发

